

菴夢憶序

豈明

平伯將重刊陶菴夢憶，叫我寫一篇序，因為我從前是越人。

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年）祖父因事繫杭州府獄，我跟著宋姨太太住在花牌樓，每隔兩三天去看他一回，就在那里初次見到夢憶，是倪雲甲編本，其中還有長物志及槎上老舌也是我那時所喜歡的書。張宗子的著作似乎很多，但夢憶以外我只見過於越三不朽圖贊，瑯嬛文集，西湖夢尋三種，他所選的一卷冰雪文曾在大路的舊書店中見過，因索價太昂未曾買得。我覺得夢憶最好，雖然文集裏也有些好文章，如夢憶的紀泰山幾乎就是岱志的節本，其寫人物的幾篇也與五異人傳有許多相像。三不朽是他的遺民氣的具體的表現，有些畫像如姚長子等未免有點可疑，但別的大人物恐怕多有所本，我看王澹菴像覺得這是不可捏造的，因為牠很有點兒個性。

『夢憶』大抵都是很有趣味的。對於「現在」，大家總有點不滿足，而且此身在情景之中，總是有點迷惘似的，沒有玩味的餘暇，所以人多有逃現世之傾向，覺得只有夢想或是回憶是最甜美的世界。講烏託邦的是在做著滿願的畫夢，老年人記起少時的生活也覺得愉快，不，即是昨夜的事情也要比今日有趣：這並不一定由於什麼保守，實在是因為這些「過去」才經得起我們慢慢地撫摩賞玩，就是要加減一兩筆也不要緊。遺民的感歎也即屬於此類，不過牠還要深切些，與白髮宮人說天寶遺事還有點不同，或者好比是寡婦的追懷罷。夢憶是這一流文字之佳者，而所追懷者又是明朝的事，更令我覺得有意思。我並不是因為民族革命思想的影響，特別對於明朝有什麼情分，老實說，只是不相信清朝人——有那一條辮髮拖在背後會有什麼風雅，正如纏足的女人我不相信會是美人。

夢憶所記的多是江南風物，紹興事也居其一部分，而這又是與我所知道的是多麼不同的一個紹興。會稽雖

然說是禹域，到底還是一個偏隅小郡，終不免是小家子相的。講到名勝地方原也不少，如大禹的陵，平水，蔡中郎的柯亭，王右軍的戒珠寺，蘭亭等，此外就是平常的一山一河，也都還可隨便游玩，得少佳趣，倘若你有適當的游法。但張宗子是個都會詩人，他所注意的是人事而非天然，山水不過是他所寫的生活的背景。說到這一層，我記起夢憶的一二則，對於紹興實在不勝今昔之感。明朝人即使別無足取，他們的狂至少總是值得佩服的，這一種狂到現今就一點兒都不存留了。不知從什麼時候起的，紹興的風水變了的緣故罷，本地所出的人才幾乎限于師爺與錢店官這兩種，專以苛細精幹見長，那種豪放的氣象已全然消滅，那種走遍天下找尋水滸傳腳色的氣魄已沒有人能夠了解，更不必說去實行了。他們的確已不是明朝的敗家子，却變成了鄉下的土財主，這不知到底是禍是福？（城郭如故人民非），我看了夢憶之後不禁想起仙人丁令威的這句詩來。

張宗子的文章是頗有趣味的，這也是使我喜歡夢憶

的一個緣由。我時常這樣想，現代的散文在新文學中受外國的影響最少，這與其說是文學革命的還不如說是文藝復興的產物，雖然在文學發達的程途上復興與革命是同一樣的進展。在理學與古文沒有全盛的時候，抒情的散文也已得到相當的長發，不過在學士大夫眼中自然也不很看得起：我們讀明清有些名士派的文章，覺得與現代文的情趣幾乎一致，思想上固然難免有若干距離，但如明人所表示的對於禮法的反動則又很有現代的氣息了。張宗子是大家子弟，明遺民傳稱其一衣冠揖讓，綽有舊人風軌，「不是要討人家歡喜的山人，他的洒脫的文章大抵出于性情的流露，讀去不會令人生厭。夢憶可以說是他文集的選本，除了那些故意用的怪文句，我覺得有幾篇真寫得不壞。倘若我自己能夠寫得出一兩篇，那就十分滿足了。但這是歆羨不來，學不來的。

平伯將重刊陶庵夢憶，這是我所很贊成的：這回却並不是因為我從前是越人的緣故。只因夢憶是我所喜歡

的一部書罷了。

民國十五年十一月五日，于京兆宛平。

現代人生的苦悶

潘梓年

人們活在世上也不過求個舒服底或者說幸福底生活罷了。所謂幸福底，並不是說要怎樣榮華富貴，不過是求個有得穿有得吃沒有什麼來傷害生命罷了；再充量言之，左右也不過是冬天有個火烤一烤，夏天有塊冰涼一涼，中午有歇一歇陰的功夫，晚上有看看月亮的清興，工作時有唱一個歌抽一袋烟的餘暇，飯後有口茶喝，工作後可以散散步，那就完了。所以，人們所求的原很簡單。然而，合了幾十萬萬的人們「馬不停蹄」地求了百千萬年，求到現在，仍舊是苦多樂少，或簡直就是苦則有之樂則未也。這還是人們的不濟呢？還是算冥中有個造物在，把人們百般揶揄，有意不讓人有幸福之一天，他老人家乃對着衆生的或歌或哭或歡欣雀躍或輾轉呻吟，或嬉笑或怒罵，吃吃笑不休，痛浮一大白？真所謂「蒼

蒼蒼者天，曷其有極！」——人們常自誇爲進化底動物；然孫猴子一個筋斗翻去十萬八千里却沒有翻出如來佛的手心底，他（牠？）就慚愧無地，再也不敢誇大，人們一個「進化」進了論千論萬的年頭却還沒有跑出苦悶的手心底，這不更要羞死嗎？人們在此，我想，只有兩個辦法：一是也學學孫猴子，從此不再自誇，自認爲不進化底蠢才；一是再去探探苦悶的厲害到底在什麼地方而設法脫逃。要自認爲不能進化，我想，這不合誇大性成底人們的脾氣，是死也辦不到的；那就止有派人去「再探！」探出那「現代人生的苦悶」到底是什麼回事了。

且莫說苦悶是什麼回事，先說一說苦悶爲其反面的快樂是什麼回事。可以用爲快樂的註脚的，我想，莫如「清閑自在」這一句俗話了。「清閑」，「自然就「自在」；能「自在」還不快樂嗎？能清閑有茶就可以一口一口地喝，有酒就可以一滴一滴地啜；一言以蔽之，人們在人生的征途上就可以一路遊山玩水，慢慢地走去，不要像載了死囚往天橋去搶決的汽車那樣來也來不及地搶

同前去。因為貪玩沿途的風景，等走到了路之盡頭不覺失聲驚詫道，『怎麼？完了嗎！』恨不得回轉去再把這路重行尋味一番：這樣的一個征夫還不是最快樂的征夫嗎？要把人生過得快樂，須把人生變做一種享樂品供我們慢慢消受，細細尋味，正如要把走路走得快樂，須把走路變成一種尋山問水讓我們到處尋樞，到處賞玩一樣。所以喝起茶來，一杯叫做品茗，兩杯就叫解渴了。說『品』，態度就很閑雅，喝茶就是咀嚼人生趣味了；說『解』，態度就有點急相，喝茶就是替干巴巴的喉嚨盡一種義務了。原來所叫以做人『生』，就是表明我們是要來細嘗『生』這件事的滋味的，決不是要來匆匆忙忙了此一生，圖個『入土為安』。所以我們能夠把一生所必須有的一切經過，一一用閑雅的態度去欣賞，人生就是快樂的；要是這些經過，有如堆在後面一個個在擠過來來催逼我們去盡的義務，那就好像銀行行員手邊的『袁老頭兒』，無論在一般人看來是如何有趣的東西，在他不免是一種惹人煩厭的東西，而人生乃是苦悶的了。

例如自己拿了釣竿到河邊去釣起數尾鮮魚。再到『自己的園地』去採下幾個茄子或黃瓜，請自家『黃臉婆娘』做成了肴饌。擺在桌子上淺斟細酌地咀嚼起來，這一頓飯，雖然並無珍品，其味兒可就有無限的美妙；一天有十來個飯局的人，剛剛應酬過這一邊，又匆匆地到那邊去赴約，待到酒過三杯之後，又連忙把手一拱，說『對不起，鄙人還有點小事，只得失陪了！』又匆匆地赴別一個飯局去，這種筵席雖然羅列了許多山珍海錯，對於那個人就不但沒有味兒，並且還是件苦事了；還須到更盡歸來，把自己姨太太燉的荷葉粥拿來呷幾個口，吃幾片保定醫藥，才覺得：這才吃了一餐飯！實在講起來，這種匆忙赴讌的人的生活，不是在過『活』，而是在坐着汽車向天橋兼程並進，這樣，人生之為快樂或為苦悶，其分之于生活『用品』的地方不及分之于生活『態度』的地方來得多；就是清閑則樂，匆遽則苦。

嗚呼！清閑之為用大矣哉！

雖然，清閑有道。得其道而行之，清閑可以造成人

生的快樂，反其道而行之，清閑又要造出人生的許多苦悶。其道維何？一曰，須是因爲有了精良的生活工具而得到的真清閑，而不可以是實在原是忙不過來却也以不了了之，強作閑人的假清閑。二曰，須是用自己的勞力換來的，而不可以是從人家那裏搶來的。

航行的工具不全時我們沒有度海上生活的可能；即使迫而出此，也只能提心吊胆地去去就回來，決不能有心緒去看那排山倒海的浪花，聽那震天動地的濤聲。如果要在想法保全性命還恐來不及的當兒勉強也要尋一尋開心，那就非釀成滅頂的悲哀不可。我們要到深山大壑裏去尋奇探勝，也須首先預備齊全了斬荆棘驅虎豹的利器，否則卽不爲大蟲吞去也要被叢莽困住。東晉時國土分裂，百廢待舉，實在是救亡恤死，飯也不會有功夫吃的危急存亡之秋；而那時的一班王公大人却有的嘯傲東山，有的登樓遐想，一味的清談黃老，假作閑人。結果就連生活的地盤也被胡人奪去。所以，我說賈寶玉的無事忙不過是有點傻頭傻腦，晉人的有事閑却荒謬得着實

可以。中國人的生活，以前原只在小河小港中划划舢板的，現在已被「洋鬼子」的賽先生和印先生 (industry) 帶入了汪洋大海攪風踏浪的工具一件也沒有，乘客舟子正在慌做一團面如土色，而坐在西洋輪船上的高等中國人却還在高聲呼着說，「你們切莫把這種中國文明改去，這是現在世界上碩果僅存的古文明，精神文明，他們外國人正在這裏羨慕呢！你們要是聽了賽光棍，印流氓的話丟去了這個中國文明，世界上的歷史博物館中可立刻就要失却一件活寶貝了；着實可惜呀！」噯！吾其魚乎！這是我們中國人一個子的「私言」，暫且擱在一邊不說。

要清閑須得先有預備，上面已交代清楚。但預備要勞心勞力，到底是夠麻煩的事，而人們又是天性愛逸樂的，所以最好是不用麻煩而清閑已得。於是內中就生出聰明人來了。聰明人站在高頭，下臨愚蠢人發言道，「田地你們去種；穀子我來收。工廠裏的事情你們去做，出品我來售。這是一種分工辦法！」愚蠢人曰「唯唯」。

但聰明人還沒有聰明到極點，其程度乃不及馬蜂，因為他還沒有出一根蠶螫一樣的針，在愚人的脊髓上螫一下，使他死是還沒有全死，剛剛死到還能做工；活也可以不算仍舊活着，但只剛剛活到已經不能思想，遂使起初原也安之若素的工人，忽然覺得不自在起來，竟向主人提出許多大大不合所謂情理的要求或條件來。于是工人停了工作來要求，主人也只能放下主權——即指收穀子售出等事而言——來應付他們的要求；下以是求，上不肯以是應，于是不但想用取巧的法兒得着清閑的主人們反而添許多麻煩，更加不得清閑，而且工人們停了工，清閑還有根本上缺乏的可虞。主人們一時不得主意，不覺慌了手足，沒有法子，只得大氣旁洩，亂敲站在旁邊讀書的閑人說，「他們一向是安分守己在作工的都是你們搗的鬼！」這叫做「城門失火，殃及池魚，」真是冤哉枉也！到了這個時候可就家翻宅亂，一個個都打得落花流水，連雞犬也不得安甯了。

且說，要把生活的工具預備齊，不可不先把人和自

然的關係——或簡言自然關係——研究清楚，使我們自己明白在這樣一個自然裏過生活應當用怎麼些工具去對付。要使大家不去搶別人的清閑免得後手更麻煩，不可不先把人和人的關係——或稱社會關係——研究清楚，使我們自己明白人和人原來是這樣關係着的，必須如何如何才算不是去劫奪人家；使我們自己明白，為什麼從人家那裏去搶過一點清閑來要終于更加不清閑。前者是自然科學的事，後者是社會科學的事。在二十世紀的現代的人生裏，自然科學不能不算是已經很發達的了，——在這裏，可憐我們中國人不得不除外，——所以生活工具總要算是已經預備齊全。不過一句，這些已經預備好的工具沒有統統用到生活上去，有些還簡直向死滅上用去；為肥料元素的硝磺却用去製造炸彈，在開礦上很有用處還可以製作許多玩意兒的火藥却用去轟人，工藝中少不得的鋼鐵却用去做槍炮，為原力中最大之一個的電氣却用去發明死光，為交通利益的飛機潛艇等等却用去使戰事格外變得劇烈可怕，等等等等，「之類之類」，

不一而足。因此，自然科學所加之於人生的不是清閑而是亂忙，不是快樂而是苦悶了。于是就有一班超等的聰明人開始詛咒起科學來，以為這種一日殺死千萬人的慘禍都是科學鬧出來的亂子。真聰明，和自己不小心燒痛了指頭，于是痛罵燧人氏害人不淺的人一樣聰明。

這一套誤用工具的慘局，是有牠的原因的，這原因回來又要做牠的結果。這就是要白搶人家的清閑的妄想。因為現在的人心已經不古，不能俯首貼耳地讓聰明人儘搶，聰明人給鬧得沒有法子就只好挑已經活到了居然能夠思想的工人處死以保全他們的清閑；又因徒手殺人，是聰明人能夠愚蠢人也能夠并且還許是更能夠的，止有「清閑」是聰明人所獨多而愚蠢人就簡直沒有的，所以他們只好把他們擱在家裏反正也是要霉爛掉的富餘清閑拿來壓倒那些不聽說話的蠢人。還有，聰明人不止一個，你想到了搶劫的法子他也剛剛想到了牠，既要搶就愈搶多愈妙，于是兩個聰明人不免又起了衝突，聰明人和聰明人鬥，就只有各把家藏的富餘清閑比一比看

是誰的力量大了。這樣，生活的工具就不因不由地都被用去幹死滅的勾當。這是說原因。清閑既一時添了這兩個浩闊的用途當然就要感到不夠，不免就要作竭澤而魚之計，於是不但富餘工具閑擱去幹死事，就是維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所必需的工具也要被刮去充用了。這乃是結果。這些，都是社會科學太不發達的緣故。于是，在自然方面的衣食材料都被搬在戰場上一炮轟個干干淨淨，在社會方面，却到處埋藏了危害生命的危機。這樣的一個現代，人生怎能不苦悶！

在我們中國，却還有一種特別情形。我們的聰明人獨具慧眼，能「蒿目時艱」，他看見一般人都糊塗萬分，一若連吃飯都不知道嚼，也要使他老來費心的樣子。你看，這種亡國滅種的毒禍也不知抵抗，到反着了狂似的去迎接！他於是不得不御駕親征了。但一般人竟糊塗到轉了灣，聰明人這樣出力替他們掃除毒禍，他們不但沒有喜色，到反還現出憂容，連有家也不歸有地也不種，這正如慈母衣不解帶地替小孩燒紙求仙方而小孩

却偏要死去那樣底不識好。那中國人的苦悶也就叫活該！一般人苦悶到也罷了，這原是一天王聖明，臣罪當誅，「只是累得聰明人也苦悶不堪，連住宅也來不及找一個，有詩不能吟，有月不能玩，到得北來南又叫，這是我們應當着實于心不安的！」

呀，苦悶呀苦悶，現代的生活，不管是新人舊人，中人外人，聰明人愚蠢人，皆大苦悶。

如上所述單單從麵包問題上講已經夠人苦悶了，何況于這麵包問題之外更來一個悶苦更甚的愛情問題！

現在苦悶的呼聲已經發出了，苦悶的實情到底怎樣？如何能使一般人都明白苦悶的真相？我不得不向着現代文學家合什膜拜了。

淒清的冬夜

了了

——給說我「決不會有平靜生活」的P弟——

在這淒清的冬夜裏，我目送天際下弦的銀黃昏暈的月鈎西沉，許久不曾有了的失眠舊課，今夜又來重

溫。

愈想抑制自己悲思的泛溢，牠愈澎湃奔騰，愈想忘掉自擾的悵鬱，牠愈攻上心額。院落裏風吹枯葉沙沙的滾轉，和斷續一兩聲寒鴉的哀鳴，都作成我感傷的意境。

近來我自己的心哪，雖然像曉霞裏的村舍一般的迷茫，雖然像月下的枯樹枝杈一般的蕭索，但是尚能悠靜不波。誰知同你一談，今夜竟又如是的難過！

毫不回顧的在痛苦中掙扎，自己也就會忘掉痛苦，正如沙場上的戰士，即是創傷遍體，也不忘却殺敵，然而有一天幽靜裏撫視創傷，却不能不淚涕橫頤！

而今，心頭青春的熱血，已如湖水般的凝結成冰，鏡裏青春的面龐，已成了鏡花水月的幻影。那堪你再來談「死」的襲擊！其實自己何嘗不知這一切悲又何益，可是惆悵的感傷，又怎能免去！

不知爲什麼，日間所說的L的死，現在完全在我心上徘徊。她臨命時候的句語都記得異常明白。

「你有什麼話告訴你父親？我們打電報給他。」

「我是沒有希望了嗎？……」——「嘔，我對不起他，我如果死了，是爲了朋友。……」

「那們你有什麼話告訴羅先生？」

「他能回來嗎——約翰約翰……」

她燒死了，爲了戀人的信，爲了女友。這神聖的犧牲，爲什麼反得到那些誹謗的話喲！

人與人的關係裏，在相互利用以外，豈真有所謂「同情」？你怪教師同學們同情心的淡薄，致她失掉了治療的時機，抱恨九泉。在昏迷中尚呻吟着：「過九江過漢口。——羅××，羅××……」她不能忘掉父親，衰老的父親。她不忍割捨她的愛人，遠在國外的愛人。但是豈只這沉痛的悲傷不能撼動他們的心。還有，還有我不願說的，他們能說出的殘忍。在我寫的輓聯：

燒死就算活該，學校早說了，誰叫你們愛好看要盪頭髮！

偷生又幹什麼，自己去想罷，世上都是「先救房。

子」的人羣！

這裏面，你可以找到一些微痕，和我的哀痛懣憤。弟弟，這都是給我們的良好教訓。我覺得尤其不當忘記的是：雖然同是人類，你沒有金錢，他們竟可以坐視不救，使你死去！

固然，死在有生的那天起，就是我們跋涉的目的地，有什麼畏懼，又何能畏懼。但是世上留有許多遺憾，許多的牽掛，那死是不可名言的淒感。我不能想死時的景況。我會說，如果生命可以借貸，如果我是毫無依戀的人，那我情願把自己的生命，不要她償還的貸與。

「他能回來嗎？」的一句，是多們纏綿悱惻呀！她這樣的死是不會瞑目的。

其實世上什麼值得留戀？然而人類生存的慾望，實使我驚訝。就是自己也是一樣。生活裏跋涉的疲乏，心上悲傷浸蝕的黯淡，——無論什麼痛苦的生活，却還捨不得拋下。

L死未嘗不是幸福喲！以我思想來判定，設若她不是這們慘死，她能有一切很順適的環境，如同人們所希望的，所理想的，美滿的一切。生活，生活，直至她再不願生活時再死，兩兩權衡起來，或者——至少我自己以為是現在的結果比較圓滿一些。

要知道呵，生活的倚仰，就在自己建設起來的妙美的幻夢。青春時代，正是幻夢含苞怒放的時期。一旦在都沒實現之前，生活竟告了結束，那幻夢，成了永久的幻夢，這是多麼良好的收場！因為你須曉得，事實從來不能合符理想。夢後的惆悵，是比什麼也要淒涼！

天殤，後悔，老而不死，更當後悔，——世上無往不是後悔無往不是悲哀呀！

生活就只有痛苦。能生能死，還是愉快。真有的是許多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的人在呢！

這們想來，L的死又有什麼。能在快樂的夢裏離開世界的人，怕不多有罷！

.....

.....
 從她的死我想起來自己的一切。我而今思想是那們複雜，那們毫無定見的在歧路上徘徊。我要和現世奮鬥，我又要超越現世。我被痛苦纏繫，沒有安定的睡眠，我要瘋狂，自殺。我不能追思過去，不能推測未來。生活使我感到極端疲倦，意志常常的衝突，困扼自己的靈魂。自己完全不能決定將走的道路！

但是我自己知道這很平凡。一切青年都當上過這個途徑，都有過這種興奮。然而漸漸的，意志和自己會相互的忘掉，與額間皺紋成反比例的增添減滅，越老越愛生命，不論生活是如何的無味！

我也將會那樣嗎？

爲了嬌艷花枝的零落，我曾在畫布上爲她們描過倩影。那們這行將逝去的自己青春時代的狂想，豈不過留些痕跡！所以在這裏我記下來我哀悼L的心情，和自己的悲緒，敬獻給你。你爲我保留吧，使我將來認識我自己！

十五，十二，五日夜。

豎碑與紅遮眼

天行

——從徐州到天津給山豆先生信——

山公座前：

我已由徐州北來，許久要復的信本可面談不用寫了；可是車中無聊，索性先來筆談。

你問我徐州風物如何，仔細看了些時只有兩樁足以敘述：

(1) 隨意塗抹牆壁似的刻石豎碑；

(2) 紅遮眼。

關於石刻，我已經錄過一篇『聖教序』之類之碑文。我們到那裏看，簡直無處無碑；據我想，大約因為那兒說是古蹟蒼萃的地方。與古為緣的人許多是好忙着『傳世』的。他們崇拜的是霸王樣的英雄，虞姬樣的美人。這正因為他們打不破他們幼稚的傳統思想，並不見得是什麼科學的歷史觀念。不說別的，城隍廟裏的碑，數數都有好幾十；動手題名都是『古彭城。』城南門外三里

有座雲龍山，是徐州的名勝；山上自然有無數的名賢手跡，——東坡山谷是少不了的。雖然石刻多，而樹木竟至不上二十棵！更奇怪的，那山北面很多儼然的墳墓，墓前都差不多豎起一座石牌坊；我曾經粗粗的數過，足有二三十。你想，一個濯濯童山卻有些人骨撐撐的牌坊，是何景色！從這兩點看，我說他們是沒打破傳統的思想。並且，我想到中國人的好塗抹牆壁，往往把大好的風景弄糟；海甸和頤和園前路邊的德政碑，想先生是知道；而好這樣豎碑者却當推『乾隆爺』為代表！無論什麼地方，那般故作風雅的人都要鬧什麼『題名碑』；至今有些學堂的學生也還歡喜學他們的前輩很高興的帶了紛筆，以至於隨地檢起有顏色的泥土，振臂而書（不然就使小刀子刻）曰：『年月日某遊此。』這樣，往往把些古物和看的古蹟塗改了，損傷了！在史家或者還要讚成這樣的豎碑熱，好有實地的材料給他們；不過我只相信這是一種等於塗抹牆壁的『惡化』。不敬的說，徐州的文化實在低，所有的只是匪和由匪而鬧氣的老爺

所題的東西可不都是些『聖人之道如日月經天』之流。在這地方這樣的豎碑熱，我不能不說是幼稚的傳統思想的反照。

其次，你假使在街上走，觸目可見許多紅遮眼。紅遮眼滿街巷的走，我們可以知道他們流行眼病很甚；並且聯想起飲料水的問題。紅遮眼法以紅色洋紙折成一片瓦大，壓在額上，罩以小帽，有辮者繞以大辮。他們看對面的人時，都成了『等水蝦蟆』，仰着頭，兩隻爛眼眶紅眼睜着向人，越睜越要眨，越眨越要睜，顯得那又可笑又可怕的样子。我的學生中間生沙眼的很多，她們沒有這種特別的設備，也許用遮眼的是一種急性網膜炎羞光的緣故。總之，這一點是徐州的風物，因為遮眼而必用紅紙。不是紅的遮眼，我們家鄉倒有；他們到是用一種上茅廁的方紙，所以成了黃遮眼，很能打破『上下身』的『不淨觀』，將拭糞紙用作遮眼紙。至於講到眼病的來源，他們平常的用水很有關係。我初到那裏，第一窳的水不能喝，便拿梨（碭山出好梨）代他。那種水，面

上有浮油一層，底下有白色沈澱物一厚層。據說陳公俠司令在此地已經籌捐了一筆款子，預備開鑿洋井；自從他到浙江去『保境』，現在就沒信兒啦，大約紅遮眼也就這樣層出不窮了。

這兩點，一可以表示徐州人的人生觀，一可以表示徐州人的生活。

特別快車成了特別慢車，這時五點鐘了，我們的車停在德州府南邊的張莊已經二刻多鐘了。也快要吃飯去，那從徐州到北京這趟路上的見聞，當面再說。

天行寫於津浦鐵路中，十五，十二，四。

小品二十一

江紹原

十五年十一月五日大同晚報晚霞欄，載有駁小品二十三的一篇短文。全文如下：——

關於呼名落馬

憂

封神演義中的「呼名落馬」這事，誠如江紹原君所說：「……呼名能使來將魂不附體，或係從前

軍旅中通行的迷信；而且許有咒詛等法并傳，非僅一呼而已。」我想此或是脫胎「含沙射影」的江中之域的方法！又或如方士之「象人」而詛咒之的邪術。又我記得某筆記小說，曾記有一事。大概謂山行者，聞身後有呼聲，切不可應，應則必死；呼者，爲人頭蛇，一名娃娃蛇。必俟人答應，蛇乃能應聲追至而噬之。——暫忘其書名，——呼名落馬，或亦源於此說。

江紹原君又就申公豹呼姜子牙的事，斷定「申公豹呼姜子牙」時，用了各種的稱呼，這些稱呼的先後次序，也值得注意。」他說：「……呼全姓名實在最有效，……但申公豹唯恐姜公明白這層道理，不肯答應他，故只得擇其次善者，（姓與字）而呼之——第一次叫的子牙公二字。……又其次善者；奈姜仍不應，於是申公豹施其下下之策，幾乎完全失望的，喊了一聲姜丞相。……於是申公豹技窮，不但技窮，而且大怒，故他最初本想叫，……不敢叫的

姜尙二字，遂脫口而出。」江先生雖然自己說不是著作什麼論（倫？）理學，可是應用論理的推證，也可謂極其精妙了！

精妙雖則精妙，我想，多少總失之臆斷了，申公豹當時的用心，未必這樣，呼名的次序，未必這樣值得注意。依我的意思，呼名不必要呼全姓名，重要的只在被呼者之答應不答應。雖然例以避諱和古人不願別人知道自己的名字等事，呼名確較呼字號嚴重些，但在申公豹當時，却未必如此。申公豹初呼姜子牙，只是普通表示親迎而尊敬的意思。子牙公，姜丞相，愈加尊敬了，姜尙，乃是怒而斥名，至此分際，更不望姜氏好好答應了。這實在是一般的常情，在戲劇中，尤見不一見並沒有什麼特別的意思。江君很費心思地去推論，憑推論而下斷定，下工夫則下工夫矣，却實在全不是那麼一回事，此之謂勞而無功。

嘮嘮叨叨寫了一大堆廢話，讀者或摩不着頭

腦，歸根結蒂說一句：「呼名只重在被呼者之答應或動心，並不一定要呼全姓名。」

憂君駁我的話，是極。硬把自己的見解「讀到」書裏面去，的確是個毛病；凡犯這個毛病的人，的確是「勞而無功」。

他說呼名只重在被呼者之答應或動心，並不一定要呼全姓名。這話也似乎很可信。我希望憂君再為呼名問題花點功夫，多引些筆記，古書，或俗傳，來肯定他所要說明的那一點。也許古今人自己早已明白的那樣說過。假使如此，我們尤其應知。

至於他疑呼名落馬脫胎於蜮所用的方法或源於娃娃蛇的呼人，我覺得均不甚可信。我個人的意思，以為我們與其隨便的說呼名落馬起源於此或彼，不如就我們力之所及，先把一切關於名或呼名的傳說，蒐集在一處，備自己或旁人研究。

憂君又提到方士之象人而咒詛之的邪術。據我所知者而論，方士們所造的桃木人等等，其上不一定書名。

但如其寫名，是以哪一種名為最好呢，還是各種名一樣的有用？這一層也頗值得注意。

我這裡還有一些關於名的筆記。發表後盼憂君和其人照常批評指教。倘若他們肯把自己在報紙上發表的關於此事的文章寄一份給我，我更加感謝——因我家只看的起一份日報。

又小品二十三「倫理學」三字不誤。

十一月十三燈下

閑話集成

閒話十九男裝之正誤

二〇六葉下段一行以下應讀作「我覺得她們也該有一點兒「軍事知識」，能夠為護身保家計而知道怎樣使用鋼鎗。」原文末二字脫落了。

二十 再論剪髮

山叔

豈老鈞鑒：頃致吉林省長慢郵代電文云，吉林省長鑒：據東報載稱，奉天直隸山東等處先後頒布婦女剪髮

禁令在案，今吉林又奉省長命令，禁止十四歲婦女剪髮，違者處以一元以上十五元以下之罰金，以正人心而維風俗等因。竊維男女有別，古訓昭垂，凡屬臣民，同深崇奉，乃自我始祖黃帝制作冠裳以來，隱蔽形體，僅露首面，撲索迷離，莫可辨識，後聖知其然也，乃命男辨而女髻，以便一目了然，誠法良而意美也。袁公禪清，天與人歸，正朔既易，服色斯變，辨之宜去，合于氣運，唯婦人去髮，不見經傳，亦併不見於天壇憲法，似屬萬無可許之理，我維持禮教之諸師，詞而闢之，罰而禁之，此正合於聖道，爲有識之士所同聲贊歎者也。雖然，天下事有經有權，未可執一而論，計年量髮，按戶取錢，此固有司所有事，然先聖有言，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則蓋此身髮監督之權，還當屬之家長。蟻民世居京兆，久荷列宗之幃覆，身業儒教，更通大義之精微，對是諸救國利民之設施，罔勿敢稽首拜手而贊頌，但心所未安，有不能已於言者，請爲省長陳之。蟻民有孫女二人，年十四五矣，現肄業吉林，夙秉

家教，更承校規，柔順有餘，女大生不能專美，剛健不足，任閣臣無復嗣音，唯以瓶粟屢空，難僱梳頭老媽，而檻經待讀，殊少握髮工夫，因特請於厥父，稟明蟻民，准許剪去頭髮，俾便工作，復飾增塗脂粉，以資辨明。此項辦法，酌理進情，有利無弊，乃今讀明令，將科重罰，不勝惶惑之至。蓄髮上頭，縱曰有裨聖道，唯省長以忠孝治天下，奈何蔑視父母之神權，干涉兒女之私事，既招人怨，恐亦難逃天怒也。竊思省長爲補苴之計，宜追加條例，如剪髮婦女能呈出家長許可狀者免罰，以保存父權與夫綱，庶乎其可。不然，蟻民雖素以討赤守白，崇四維，反三民爲職志，但爲維持公理計，不能服從亂命，如數呈上白銀也。四方不乏正人君子，必有能相助說閒話者，願省長博訪周諮，辨別曲直可也。等語，特達。山叔叩，佳。

二一 胡扯一齣

勵吾

人物 知縣——包公

衙役——張龍趙虎

木匠——王二

地方 森羅殿

時代 中華民國十五年

包 張龍！

張 有。

包 快去把王二帶上殿來！

張 是！

（稍停，張龍帶王二上，垂頭站公案前。）

包 王二！見着本縣爲何不跪？

王 聽說，民國時代是不用跪的。

包 本縣這是森羅殿，不管是什麼民國時代和國民時

代，都要跪的。還不跪下去！

王 是，大人，跪下了！

包 王二！本縣認定你是「赤化」！

王 青天，大人，不是！

包 你臉上這般的紅，不是赤化是什麼？還要強辯！

（拍驚堂木。）

王 青天，大人，你臉上這般的黑，那麼，就是黑化了？

包 胡說！本縣問你，你是實行「共產」不是？

王 是的，大人，實行已久！

包 好大膽的王二！你何以實行共產？你速細細稟來，

如有半字支吾，（拍驚堂木。）本縣這裏有夾棍銅

鋤在……

王 豈敢！大人，聽稟：小的在東門開一爿小小的木匠店，僱了幾個夥計，只因爲資本不足，器具都置不完備，只買得傘兒一把，車子一輛。所以天雨出門，只好幾個人共傘；一輛車子，也是歸公使用。青天在上！小的所供是實，如若不信，可叫左右隣居作證。

包 哈！哈！知道了！本縣昨夜因爲你這個案子，親到城隍廟去宿夢，果然得了城隍老爺的指點，今天審得水落石出，也算不冤枉了！（張目斜看兩旁，）張龍！趙虎！本縣審得王二「赤化」是實，今日午時

在午門開刀，現仍暫行帶下收監。——退堂！（拂袖下。）

張趙（吆喝）。噤……

放屁！放屁！真正胡扯得豈有此理！但是，哼！老哥！這個年頭兒，咱們貴國人，誰不胡扯得豈有此理？尤其是那班文臣武將，你看，章太炎的關於政見的通電，孤桐先生關於禮教的聖言，吳佩孚的主張讀忠經，孝經，孫傳芳的宣傳三愛主義，那一件不是扯到三十三天？小的胡扯一齣，想也無妨罷！況乎小的所扯，雖非「古已有之」，却也「有本而來」：遠之，就是去年五卅和今年三一八兩番的屠殺，近之，即「我孫總司令」的憤歎「赤化」學生，哎哟！你知道認定學生「赤化」的確證在那裏？真也包公認定王二臉紅還高明多，是，凡前腦長着蓬起的「鵝裝」頭髮的就「對啦」！如果一經拿着，沒有客氣，砍下頭來！這樣一來，在某個時期，南昌九江的學生，果真赤血千里，同流而化了！我有一個鄉友，從這樣的環境中倖免逃歸。我那時正要到江西

來，他硬勸我把髮裝改削和尚頭，阿彌陀佛！我沒奈何就只好在婺城「剃度」，那天正是重陽節哩。及到樂平，正遇鎔三和子培也自南城避兵逃回，我們相視着，彼此都驚奇不置：因為我們都已不是「凡頭」了！這分明不是夢中的事。因此，我這胡扯一齣，老哥們可不用看作奇談；但也不必為王二冤枉的死流淚，如果流淚，像上面說過的，這個年頭兒，冤枉死的是那麼多，恐怕要為一個流兩滴都不夠！就是我作這篇東西的意思，第一是覺得咱們貴國近來胡扯盛行，趁趁興。再則，啊！恐沒有什麼了！要是有的，也不過如屠店夥計偶然為老板畫一筆殺豬的混帳而已！

至關於「共產」「公妻」的學說，在不知道的，何妨拿本篇借鑑借鑑；在知道的，也不妨拿來較對一下，是不是這一回事？橫豎咱們貴國人，東也是胡扯，西也是胡扯，贊成也是胡扯，反對也是胡扯；歸根結底，終不過胡扯收場也！

一九二六，十一，十一夜於樂平聽着槍聲附記。

二二 關於任可澄的好消息 季谷

任可澄做了教長以後，對於教育經費，始終不負責任，雖然曾經用他的人格先後担保過四次，但沒一次有結果，所以如今一般人對於他的人格已經懷疑，此後似乎很不願再上他的人格担保一類話之當了。

他所有的成績是武力接收女師大，挑撥京保二派教育界的衝突，對俄款委員的無理的威脅並設法免他們之職以報私仇的詭計，及在女子學院實領院長薪六百元，（教職員薪水，儘可不發，院長與學長，聽說不能欠的），如是而已。

如是如是，所以我們一部分笨人，總覺得任可澄的人格，至少是不值得稱頌。然而事出意外，最近女子學院師範部教員因攻擊林素園之故都滿口稱讚任可澄：這事，至少使我是茫然了。信中有一節是：「查林學長到校，已及四月，各項章程，毫無規定，既無經驗，又乏學識，每日作事，恣意蠻橫，對教職員或當面侮辱，或對衆申斥，今既厚辱同人等，而對經費又表示不肯負

責，同人情無可忍，此後關於款項及校務，擬均與院長直接接洽，院長素尊重教職員人格，接人以禮，待人以誠，當能體諒下情，俯允所請也。」任可澄的一切，我們已曉得了，但是林素園與任可澄還要差得如此遠麼？這在任可澄方面說來，不能不說是好消息了！

二三 尊孔的新意義 鐘舞

最近民國大學鄧校長突然發了一道尊孔的宣言，要學生也像他的宣言那樣尊孔，尊孔是應該的，孔子的人格，的確值得我們感服的；對於尊孔一事的本身，似乎也沒有什麼論據很強的批評或攻擊。

但是這道宣言以後，學生譁然了，好像無形中有點反動的色彩，雖然學生仍舊沒有說「不該尊孔」的抗議。然而鄧校長怕了，於是有一道布告，說尊孔是他個人的意見，並沒有強學生以必從。

據最近謠傳，鄧校長的尊孔，別有用意，倒從愛校心出發的，他的深謀遠慮，替學校如此計劃，無論對學校有無關係的人，都該佩服。醉翁之意，原不在酒。實

際是他聽得孔教大學在各處捐錢，頗爲得手，因搶此生意做：尊孔子不過是手段，尊「孔方」乃是實際的目的。

于是乎「尊孔」便得到新意義了。可賀可賀！

書報批評

李宗武

（三）陳衡哲女士的西洋史

近來中國人學習外國史的大概比從前多了罷，但是漢字寫的西洋史，並不很多，而且要求比較滿意的，簡直可說沒有。二年前商務印書館，出了一部供高級中學用的西洋史（上册），著者陳衡哲女士，能用玲瓏的筆致，提綱挈領地寫出重要的史實來，在漢字的西洋史中，這一本，的確要算比較的滿意了。雖然陳女士的歷史的分期法與敘述十字軍的地方，頗有與鄙見不合之處，但我十分希望牠的下册早些出來。

下册，果然今年暑假出來了，雖然經過胡適博士的

極無批點地介紹，但我覺得這下册頗多不及上册處，似乎太草率了！現在我不想逐節逐章地批評，只將重大的三個缺點來說一說：

第一點，是把美國一章刪去了。這一事，陳女士自己在例言裏也說了，說「全書已超出十萬字以外，深恐教者及讀者的時間不敷，所以只好從略。」但我覺得美國的一部分史實，在西洋近世史中，是十分重要的，任何理由，不該把牠刪去。且高級中學用書，也並沒有有一定不得超出十萬字的規定我覺得增多幾千字，并無何等妨礙。學西洋史的人，是熱望知道「美國的獨立」，美國的戰爭及「美國的政治與最近美國南北對外的各關係」的。從略，這是使讀者何等失望。這一點，雖然著者已經聲明，但這是本書的缺點，依然是事實。

第二點，是最近七十餘年間的史事，敘述得太簡略了。歷史的寫法，一般多是前略而後詳，愈近現在則愈詳，——有特種目的的歷史除外。自然，本書的寫法，差

不多也是如此，但我仍覺得最近的一部分太略了。著者在「法國革命」——一七八九到一七九九的十年間——的一章，足足寫了二十八頁，這就是胡博士說牠最好的地方，我也覺得的確是好的。但牠那第九章一八四八年後的歐洲，到現在是足足七十八年有半。著者只寫了三十二頁，這幾乎是前詳而後略了。讀西洋史的人，是何等渴望明白最近數十年間的大勢呵！就全書的配列講起來，這似乎太略了！

第三點，把歐洲大戰以後的事，簡直不講，這也使讀者深深地不滿的。大戰的經過，大戰後的巴黎和會，華盛頓會議，國際聯盟與世界各國的關係，最近的羅加諾會議，新俄羅斯的政治，意大利的捧喝黨的崛起以及俄土新約等等，無不是學西洋史者所最熱望的焦點，然而著者把這些事情，都放過了。這是何等可惜！

綜合的講一句呢：中文的西洋史，這一部已經算比

較的好了。不過下冊的確似太草率，希望著者從速再為整理一下，使成完本。我對於著者能用有趣的筆調，提綱挈領地寫出史實之一點，是很表敬意的。

一九二六，一一，八，在北京東城。

賀鼻頭文

卜效廉

歐脫 (Oedipus) 之照會，爾曼 (Joban) 之招牌。萬眾觀瞻之所繫，八表昏濁之所鍾。嗟！鼻耶，爾何其「高等」耶？吾竊為君幸之！若夫臨小鬼而呼哈兩聲，見大帥而沆瀣一孔，是尤不得不有賴夫此君。嗟！鼻耶，爾何其像煞有價事耶？吾竊為君羨之！而乃噉嚙之汽屁方鳴，啊啾之一聲竟叫。紅漿滿面，人疑赤化之襲來。骨碎粉蘇，恍若龍門之已鑿。嗟！鼻耶，爾何其大觸霉頭耶？吾竊為君痛之！雖然，半月之光陰易過，廢物之利用方多。將來再要投壺，請瞞此新開之一孔！嗟！鼻耶，爾何其多才多藝耶？吾竊為君賀之！